

证券代码：832555

证券简称：ST 金宇农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宁夏金宇浩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夏金宇浩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宁夏金宇浩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经事后审查，该公告中，对金荣华持有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变更情况的描述不完整，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的具体内容

更正前：

一、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金 荣 华	合计持有股份	4,050,000	1.7513%	167,305,000	72.3465%	2025 年 7 月 8 日	赠予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163,255,000	70.5952%		
	有 限售股份	4,050,000	1.7513%	4,050,000	1.7513%		

注：上述变动后股份中，163,255,000 为间接持股。

本次权益变动是因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金明将其持有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赠与金荣华，赠与完成后，金荣华持有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1.26% 股权，从而对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163,255,000 股实际有支配权，导致金荣华间接持股增加。

（二）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如适用）

2025 年 5 月 20 日，金明与金荣华签署《股权赠与协议书》，将金明持有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9,400,000 元出资赠与金荣华。

更正后：

一、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金 荣 华	合计持有股份	4,050,000	1.7513%	167,305,000	72.3465%	2025 年 7 月 8 日	赠予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163,255,000	70.5952%		
	有 限 售 股 份	4,050,000	1.7513%	4,050,000	1.7513%		

注：上述变动后股份中，163,255,000 为间接持股。

本次权益变动是因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金明将其持有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赠与金荣华，金莉华将其持有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赠与金荣华，且金荣华参与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使金荣华持有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1.26%股权，从而对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163,255,000 股实际有支配权，导致金荣华间接持股增加。

（二）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如适用）

2025 年 5 月 20 日，金明与金荣华签署《股权赠与协议书》，将金明持有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9,400,000 元出资赠与金荣华。

2025 年 6 月 28 日，金莉华与金荣华签署《股权赠与协议书》，将金明持有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420,000 元出资赠与金荣华。

2025 年 6 月 28 日，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150,000,000 元，其中金荣华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5,804,402 元，同时，同意金莉华将其出资 1,420,000 元赠与金荣华。

更正前：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股份变动情况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具体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披露的《宁夏金宇浩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金明系金荣华父亲，本次变更系亲属之间的股权赠与，基于家族内部股权安排，无后续交易计划。

本次变更未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

立造成不良影响，公司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运营等方面与各股东保持独立。公司现经营管理层仍继续稳步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不存在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形。

上述股份变动事项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其中，权益变动报告书已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披露，公告编号为 2025-033，收购报告书未披露，原因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披露的《宁夏金宇浩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更正后：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股份变动情况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具体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披露的《宁夏金宇浩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金明系金荣华父亲，本次变更系亲属之间的股权赠与，基于家族内部股权安排，无后续交易计划。

本次变更未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产完整、财务独立造成不良影响，公司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运营等方面与各股东保持独立。公司现经营管理层仍继续稳步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不存在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形。

上述股份变动事项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其中，权益变动报告书已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披露，公告编号为 2025-023，收购报告书未披露，原因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披露的《宁夏金宇浩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更正前：

三、备查文件目录（如适用）

1. 金明与金荣华签署的股权赠与协议书；
2. 《私营企业基本注册信息》（含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变更信息）

更正后：

三、备查文件目录（如适用）

1. 金明与金荣华签署的股权赠与协议书；
2. 金莉华与金荣华签署的股权赠与协议书；
3. 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2025 年 6 月 28 日）
4. 《私营企业基本注册信息》（含宁夏金宇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变更信息）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的内容以外，《宁夏金宇浩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将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司对上述更正和补充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宁夏金宇浩兴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